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由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 14.38 元/股调整为 14.30 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33,796,940 股调整不超过 335,664,336 股。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11月11日）。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发行价格不低于14.38元/股。公司已于2016年6月2日公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3,024,359,3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发行价格在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调整为14.30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33,796,940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约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的9.94%。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335,664,336股，约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的9.99%。

二、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201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本次分配以3,024,359,3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于2016年6月2日公告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临2016-29号），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8日，现金红利发放

日为 2016 年 6 月 8 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4.38 元/股调整为 14.30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 = 调整前的发行价 - 每股现金红利（含税）
= 14.38 - 0.08 = 14.30 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4.38 元/股调整为 14.30 元/股，相应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33,796,940 股调整为不超过 335,664,336 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